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ONGZHONG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業績初步公告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全年業績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載金額均以港元列示。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6	128,503	183,746
其他收入	7	1,235	5,14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129)	3,093
人事成本		(6,875)	(9,21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98,904)	(333,612)
其他經營開支		(8,944)	(26,597)
財務成本	8	<u>(46,339)</u>	<u>(59,16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335,453)	(236,609)
所得稅開支	9	<u>(17,069)</u>	<u>(40,551)</u>
年內虧損	10	(352,522)	(277,160)
<b>其他全面收入／(開支)</b>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45,411</u>	<u>(49,978)</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307,111)</u></u>	<u><u>(327,138)</u></u>
每股虧損	12		
基本及攤薄(港仙)		<u><u>(85)</u></u>	<u><u>(67)</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設備		1,409	2,16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	<u>231,313</u>	<u>465,319</u>
		<u>232,722</u>	<u>467,486</u>
<b>流動資產</b>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	920,419	970,647
應收貸款		10,833	10,685
預付開支及其他應收款項		7,164	5,654
保證金		8,169	7,435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30,128	30,015
銀行結餘及現金		<u>35,594</u>	<u>13,241</u>
		<u>1,012,307</u>	<u>1,037,677</u>
<b>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客戶保證金		222,125	207,7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9,818	16,198
遞延收入		1,923	3,671
稅項負債		53,182	33,247
銀行借款	14	<u>491,457</u>	<u>675,003</u>
		<u>788,505</u>	<u>935,88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23,802</u>	<u>101,79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56,524</u>	<u>569,280</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客戶保證金		8,823	44,287
遞延收入		132	1,954
銀行借款	14	<u>239,020</u>	<u>7,379</u>
		<u>247,975</u>	<u>53,620</u>
<b>淨資產</b>		<u><b>208,549</b></u>	<u><b>515,660</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125	4,125
儲備		<u>204,424</u>	<u>511,535</u>
<b>總權益</b>		<u><b>208,549</b></u>	<u><b>515,660</b></u>

## 1. 一般資料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

### 2.1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352,522,000港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此乃鑒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總額為730,477,000港元，其中銀行借款491,457,000港元將按有關協議的還款日期自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12個月內到期償還，而本集團僅維持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5,722,000港元。此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後，中國及香港境內存在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人之若干訴訟（「訴訟」），當中涉及未償還擔保人之負債。根據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有關貸款協議及擔保協議，倘擔保人面臨重大訴訟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出現重大惡化，本集團可能有額外的履約責任及／或銀行可能聲稱出現違約事件，視乎協議的條款而定。倘訴訟構成或成為有關銀行貸款協議（包括交叉違約條款）項下之違約事件，可能導致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借款總額最多730,477,000港元（其中總額239,020,000港元的原定合約還款日期超過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為應立即償還，而上述金額239,020,000港元可能因此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此外，誠如附註13所進一步詳述，本集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大部分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本集團經歷應收款項收回情況的顯著放緩，並已就該等應收款項確認合計減值817,493,000港元。雖然本集團已實施積極的收回措施，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逾期應收款項大部分尚未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收回。倘本集團無法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則其可能並無充足資源於可預見未來償還其到期借款。

上述條件顯示存有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鑒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當中已計及以下有關事項：

**(i) 磋商以取得銀行融資及澄清訴訟**

本集團已與有關銀行磋商以將其現有債務再融資，本公司董事預期在不久的將來取得新銀行融資或重續或延期償還現有銀行借款。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成功將本金約341,499,000港元的債務重續至少一年，並獲得銀行融資，其中137,590,000港元於截至報告日期止尚未動用。同時，於報告日期後，本集團於到期後成功重續銀行借款41,235,000港元，並取得銀行函件，確認貸款還款乃屬正常且重續申請正在辦理中。本集團亦已與有關銀行溝通，訴訟是否可能對本集團之銀行借款有任何影響，而截至本報告日期，有關銀行並無因訴訟而對本集團採取任何行動。然而，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尚未簽立或自有關銀行接獲書面及具約束力之新銀行融資函件（銀行借款41,235,000港元除外）及有關訴訟影響之正式澄清。

**(ii) 實施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積極收回措施**

本集團一直採取積極措施收回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通過各種途徑（包括訴訟、債務重組及任何有效方法）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iii) 實施積極的成本節省措施**

本集團持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各種途徑控制行政成本，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至少在本報告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目前的要求。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存在上文所述情況，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能否透過以下各項產生足夠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

- (i) 成功取得充足的新銀行融資以為其現有債務再融資或續新或延期償還現有借款；及

- (ii) 成功與有關銀行磋商以致於不會因訴訟而採取行動要求立即償還借款；及
- (iii) 成功實施及加快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收回計劃，以在短期內收回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可觀金額。

倘若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將無法根據其現金資源的現有水準來履行其財務承諾。若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 2.2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 2.3 計量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3.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財務報表有關及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除下文註明者外，採納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本引入其他披露，將使得財務報表之用戶得以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採納該等修訂本已導致於財務報表之額外披露。首次採納修訂本時不需要提供前一期間的比較資料。

###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潛在相關，惟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該等修訂本原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該生效日期現已被延後／解除，惟仍可繼續申請提早應用該等修訂。

###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資產及負債難於循其他途徑取得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評估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估計獲修訂確認（如只影響該期間）。如該項會計估計之修訂影響即期及往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修訂及往後期間確認。

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間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

倘出現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則本集團會考慮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值虧損數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用於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計算。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減值撥備817,4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73,682,000港元）後，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1,151,7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35,966,000港元）。



## 5. 分部資料

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審閱本集團整體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本集團所有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主要來自中國。

來自客戶並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融資租賃服務總額的10%以上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u>37,550</u>	<u>39,033</u>

## 6. 收益

報告期的收益指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已收及應收的收入。

##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政府補助	–	4,070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981	685
銀行利息收入	235	201
其他	19	185
	<u>1,235</u>	<u>5,141</u>

## 8.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借款利息	42,471	49,430
融資租賃客戶免息保證金的應計利息開支	3,868	9,735
	<u>46,339</u>	<u>59,165</u>

##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	17,050	30,484
—上年度撥備不足	19	50
	<u>17,069</u>	<u>30,534</u>
遞延稅項	—	10,017
所得稅開支	<u>17,069</u>	<u>40,551</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的經營均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 10. 年內虧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度虧損乃按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董事酬金：		
—袍金	1,407	1,747
—短期福利	1,602	1,5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4	81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	3,508	5,281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4	515
人事成本總額	<u>6,875</u>	<u>9,215</u>
設備折舊	915	1,736
核數師酬金	1,500	1,080
物業經營性租賃租金	1,921	2,266
其他資產減值虧損	—	13,483

## 11.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東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結束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12. 每股虧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b>352,522</b>	277,160
	二零一八年 千位	二零一七年 千位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412,509</b>	412,509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最低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				
一年內	<b>1,682,340</b>	1,387,006	<b>1,629,257</b>	1,292,527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b>308,808</b>	485,709	<b>262,510</b>	428,465
五年以上	<b>85,327</b>	99,929	<b>77,458</b>	88,656
	<b>2,076,475</b>	1,972,644	<b>1,969,225</b>	1,809,648
減：未實現融資收入	<b>(107,250)</b>	(162,996)	-	-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b>1,969,225</b>	1,809,648	<b>1,969,225</b>	1,809,648
減：減值撥備	<b>(817,493)</b>	(373,682)	<b>(817,493)</b>	(373,682)
	<b>1,151,732</b>	1,435,966	<b>1,151,732</b>	1,435,966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b>920,419</b>	970,647
非流動資產			<b>231,313</b>	465,319
			<b>1,151,732</b>	1,435,966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主要介乎7.6%至21.9%（二零一七年：9.5%至23.9%）。

以下為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分析。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分期還款逾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全部未償還餘額分類為逾期。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未逾期及未個別減值	194,537	311,846
已逾期但未個別減值	194,937	100,226
已逾期但個別減值	<u>1,579,751</u>	<u>1,397,576</u>
小計	1,969,225	1,809,648
減：集體減值撥備	(134,987)	(69,308)
個別減值撥備	<u>(682,506)</u>	<u>(304,374)</u>
	<u><u>1,151,732</u></u>	<u><u>1,435,966</u></u>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主要以用於激光加工、塑料、工業加工、紡織及服裝、酒店及休閒以及其他行業之租賃資產、客戶保證金及租賃資產回購安排（如適用）作為抵押。客戶保證金根據租賃合同全部價值的若干百分比收取及計算。保證金根據租賃合同條款於租賃合同期間按比例或於租賃期結束後全數返還予客戶。當租賃合同到期且租賃合同項下所有責任及義務已履行，出租人必須向承租人退回全部租賃保證金。客戶保證金餘額亦可應用於及用作清付任何相應租賃合同的未償還租賃付款。可自客戶取得額外抵押品以確保其融資租賃項下的還款責任，而該等抵押品包括船舶、商業及住宅物業、設備及機械。概無任何未擔保的租賃資產剩餘價值及需於兩個期間內確認的或然租金安排。

以下為已逾期但未個別減值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根據到期日之賬齡分析（不包括於報告期末尚未到期之分期付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	159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內	-	1,211
三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u>6,899</u>	<u>1,336</u>
	<u><u>6,899</u></u>	<u><u>2,706</u></u>

管理層根據客戶還款記錄及抵押資產之價值個別進行減值檢討及評估。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6,89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06,000港元）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未作出個別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管理層認為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682,50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04,374,000港元）已個別釐定為減值。個別減值應收款項與處於財政困難或違約的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134,9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9,308,000港元）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按集體基準釐定為減值。

#### 14. 銀行借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有抵押	359,734	572,082
無抵押	370,743	110,300
	<u>730,477</u>	<u>682,382</u>
應付賬面值*：		
逾期	-	98,119
於一年內	491,457	38,11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60,231	7,37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78,789	-
	<u>730,477</u>	143,612
一年內償還及被銀行要求立即償還	-	307,062
一年以上償還，但被銀行要求立即償還	-	231,708
	<u>730,477</u>	682,382
減：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u>(491,457)</u>	<u>(675,003)</u>
	<u>239,020</u>	<u>7,379</u>

\* 到期款項乃按要求還款時間表，包括交叉違約條款而釐定。

## 獨立核樓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獨立核數師所發出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要：

### 不發表意見聲明

我們獲委聘審核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誠如「不發表意見聲明之基礎」一節所述，由於多個不確定因素之間可能相互影響及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累計影響，我們不會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於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發表意見聲明之基準

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其表明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352,522,000港元；及於該日，貴集團之銀行借款總額為730,477,000港元，其中銀行借款491,457,000港元根據相關協議之還款日期將於自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到期償還，而貴集團僅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5,722,000港元。

同時，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境內存在有關貴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人之若干訴訟（「訴訟」），當中涉及未償還擔保人之負債。根據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有關貸款協議及擔保協議，倘擔保人面臨重大訴訟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出現重大惡化，貴集團可能有額外的履約責任及／或銀行可能聲稱出現違約事件，視乎協議的條款而定。倘訴訟構成或成為有關銀行貸款協議項下之違約事件（包括交叉違約條款項下之該等違約事件），可能導致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借款總額最多730,477,000港元（其中總額239,020,000港元的原定合約還款日期超過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為應立即償還，而上述金額239,020,000港元可能因此分類為流動負債。

此外，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17，其表明 貴集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大部分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 貴集團面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顯著放緩的收回情況。雖然 貴集團已實施積極的收回措施，惟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逾期應收賬款大部分尚未在本報告日期收回。若 貴集團無法收回該等應收款，則在可預見的將來，有可能沒有足夠的資金償還到期借款。

為改善其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貴集團就為其現有債務再融資與相關銀行進行磋商並預期在可見將來會取得足夠的新融資額或重續或延期償還現有銀行借款。 貴集團亦已就訴訟是否會影響 貴集團的銀行借款與相關銀行進行溝通，且直至本報告日期，相關銀行尚未因訴訟針對 貴集團採取任何行動。然而， 貴集團於本報告日期尚未簽立或接獲具約束力的新書面融資函（41,235,000港元的銀行借款除外）及有關訴訟影響的正式澄清。

上述條件顯示存有重大不確定性，或會使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視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措施的結果而定，而有關結果面臨眾多不確定因素，包括(i)就額外新融資來源或重續或延期償還現有銀行借款與銀行進行成功磋商；(ii)與銀行進行成功磋商，令其不會因訴訟而採取行動要求立即償還借款；及(iii)成功實施及加快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收回計劃，以於不久的將來收回大量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倘 貴集團未能取得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述計劃及措施的預期效果，其可能無法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且或須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淨額，以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中國湖北省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在湖北省融資租賃公司中擁有最悠久的經營歷史，並保持其領先地位。本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兩類融資租賃服務，即：(i)售後回租；及(ii)直接融資租賃。此外，本集團亦向融資租賃客戶提供諮詢及顧問服務等增值服務。

### 財務概覽

本集團財務資料相關討論及分析如下。

#### 收益

我們有一個主要業務分部，即融資租賃，而我們的兩項相關服務為融資租賃服務及作為增值服務向租賃客戶提供的融資諮詢服務，進而產生利息收入與諮詢收入。我們通常按照市場利率並參照商業借款現行利率加溢價對租賃合同定價。我們的諮詢收入僅根據所提供的諮詢服務釐定，由於我們提供的諮詢服務與我們的租賃服務掛鉤，因此將兩項收入列為財務報表的同一項目。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實現收益約128.5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183.7百萬港元減少約30.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保障資產而在靜態經濟情況下採取審慎保守的策略發展業務。

#### 人事成本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人事成本約6.9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9.2百萬港元減少約25.4%，主要是由於支付予管理層的獎勵金額減少。

#### 其他經營開支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約8.9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收益約26.6百萬港元減少約66.4%，主要是由於去年同期所確認的非經常性開支所致。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398.9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333.6百萬港元增加約65.3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整體經濟下滑中收回這些應收款項的進度顯著放緩。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貸款的利息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約1.2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5.1百萬港元減少約76.0%。

## 年內虧損

本公司期內虧損約352.5百萬港元，較去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的約277.2百萬港元虧損增加約27.2%。主要由於錄得的收益減少及確認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增加所致。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建議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的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合共約65.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43.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約22.5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經濟低迷時期推廣業務的保守策略致使業務量減少，從而導致其內部資金增加所致。本集團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總權益約223.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01.8百萬港元）及約208.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515.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約491.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675.0百萬港元），本集團一年後到期銀行借款約239.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7.4百萬港元）。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約為350.3%（二零一七年：約為132.3%）。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277.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555.7百萬港元）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分別抵押予中國多家銀行以獲得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28名僱員，彼等薪酬乃根據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醫保、退休金計劃及培訓津貼等其他福利。

於香港，我們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制定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月收入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現時最多為每月1,500港元。

中國僱員受到中國政府運作的強制性社會保障計劃保障。根據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薪酬開支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福利。

## 風險因素及管理

### 中國中小企業（「中小企業」）的信貸風險

我們的業務能夠滿足中國湖北省中小企業的融資需求，我們業務的持續性及未來增長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信貸風險的能力。因此，任何資產質量轉差或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可回收性下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由於中國經濟持續低迷的壓力，若干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因此無可避免地面臨較高的違約風險。與大型企業相比，大多數中小企業客戶通常於籌資能力方面擁有的融資資源較少，更容易受到市況變動的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面臨的違約風險加大。我們的管理層密切監控我們客戶信貸風險的變動，及我們事實上有部分信貸事例需要若干客戶的額外抵押品及抵押資產，以此作為一種預防措施。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有關租賃資產的價值及擔保租賃抵押品，以採取有效的額外預防措施，以進一步減少風險敞口。

### 有關資金來源及利率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經營很大程度上依賴計息銀行貸款，我們已經及預期繼續就我們來自多家銀行的借款產生大量利息開支。因此，利率波動已經影響及將持續直接及立即影響我們的融資成本，並最終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然而，我們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利率變動，繼而向我們客戶收取同樣金額以最大程度減輕我們所面臨的有關利率風險。

## 外匯風險

儘管我們的絕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但匯率波動或會於日後對我們的淨資產價值及盈利產生不利影響。尤其是，我們向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分派以港元作出。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以消除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相關外幣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適當措施。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擔保的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 回顧期間後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後並無重大結算日後事件。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可能面對諸多挑戰及不明朗因素，我們的業務能夠滿足中小企業的融資需求（主要在湖北省），因此，我們在收益及風險多元化方面面臨地域集中度風險。與我們許多中小企業客戶類似，受信貸政策收緊導致短期流動資金壓力及收回應收款項困難增加所影響。這種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質量進一步惡化，不僅會對現有客戶的風險敞口增加，信貸評估和向新客戶發放貸款也必須格外謹慎，進而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收益。儘管面對這種不利的經濟環境，本集團仍致力繼續加強信貸風險防控，以提高整體客戶的信貸及資產質素，使本集團得以長遠獲益。本集團亦將加強培育團隊精神，提升整體管理效率，以維持高標準管理水平，以便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 持續關連交易

### 關連人士

#### 融眾集團有限公司（「融眾集團」）

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金榜」）（作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及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弘毅投資」）（作為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分別間接擁有融眾集團已發行股本的40.00%及40.00%權益。因此，融眾集團為金榜及弘毅投資的合營企業。根據上市規則，融眾集團，連同融眾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武漢金弘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武漢金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武漢融眾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及融眾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我們的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謝小青先生（「謝先生」）分別直接擁有武漢融眾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融眾網絡」）及融眾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融眾資本投資」）已發行股本的100.00%及98.21%權益。融眾資本投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亦稱為主要股東的合營企業）全資擁有武漢市融眾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武漢融眾」）。根據上市規則，融眾網絡、融眾資本投資及武漢融眾為謝先生的聯繫人士，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商標許可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融眾資本集團有限公司（「融眾資本」）與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各自訂立商標許可協議（「商標許可協議」及各自為一項「商標許可協議」），據此，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同意分別以代價1.00港元及人民幣1.00元按永久及非獨家基礎向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授出許可，以按商標許可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使用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載以其名義註冊的若干商標。於商標許可協議期間，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有權使用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作為其公司標誌及用於其任何宣傳相關活動。此外，除非取得融眾資本的事先書面同意，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將不會向任何業務與融眾資本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第三方轉讓或許可或授出使用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的任何權利，或出售有關商標。如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以其名義取得任何其他包含「RONGZHONG」、「RONG ZHONG」、「融眾」或「融眾」字眼的商標的註冊，融眾集團及融眾網絡將透過以商標許可協議的相同條款及條件與融眾資本訂立單獨許可協議，授權融眾資本及其聯屬公司使用有關其他註冊商標。倘商標許可協議所列商標已合法轉讓予融眾資本，或融眾資本清盤或破產，或雙方以其他方式書面同意，商標許可協議可予終止。

## 融資租賃擔保協議

就我們所有融資租賃而言，除租賃資產外，我們一般要求我們的客戶提供額外抵押以進一步保證其於融資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責任，其中包括若干根據中國現行慣例我們未必能登記作為質押或抵押品的資產（「額外資產」），原因是我們為一家外商獨資融資租賃實體。在此方面，我們的附屬公司及主要經營實體融眾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國融眾」）(i)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與武漢融眾訂立一份融資租賃擔保協議及(ii)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與武漢金弘訂立三份融資租賃擔保協議（統稱為「融資租賃擔保協議」及各自為一份「融資租賃擔保協議」），據此，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就中國融眾若干客戶在其各自與中國融眾訂立的融資租賃項下的租賃付款責任，各自以中國融眾為受益人擔任擔保人。作為回報，該等客戶將向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抵押其額外資產，作為進一步保證其分別於與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訂立的獨立協議項下的付款責任的抵押品。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在融資租賃擔保協議項下的擔保責任自與中國融眾訂立的相關融資租賃協議的客戶的付款責任已履行當日起持續為期兩年。應向武漢融眾及武漢金弘支付的擔保費（如有）全數由中國融眾的客戶承擔。

## 訴訟擔保框架協議

我們涉及若干在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訴訟。該等訴訟一般有關我們為向客戶收回租賃付款而提出的索賠。在部分該等法律訴訟中，我們已向中國法院申請凍結部分客戶的資產，以收回應付予我們的未償還租賃付款（「凍結申請」）。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須就凍結申請向中國法院提供擔保。在此方面，中國融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武漢金弘及武漢融眾各自訂立訴訟擔保框架協議（統稱為「訴訟擔保框架協議」），據此，武漢金弘及武漢融眾同意就中國融眾任何需要或涉及凍結申請的法律訴訟以任何中國法院為受益人提供擔保。訴訟擔保框架協議為期三年，而中國融眾無須就武漢金弘及武漢融眾於訴訟擔保框架協議項下提供的擔保服務向其支付擔保費。

## 銀行擔保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已各自與若干銀行訂立銀行擔保協議（統稱為「銀行擔保協議」），據此，謝先生與融眾資本投資同意就彼等向中國融眾授出的貸款以該等銀行為受益人提供若干擔保。銀行擔保協議於償清貸款後兩年內到期，及中國融眾毋須向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就彼等根據銀行擔保協議提供的擔保服務支付任何擔保費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確認謝先生及融眾資本投資各自願意就彼等向中國融眾授出的貸款向該等銀行提供若干擔保。上述擔保於償清貸款後兩年到期，而中國融眾毋須向彼等就提供的擔保服務支付任何擔保費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謝先生與融眾資本投資已向銀行提供以下擔保，為彼等向中國融眾授出貸款。

擔保人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概約)	
謝先生	730.5	192.1
融眾資本投資	730.5	192.1
	<u>730.5</u>	<u>192.1</u>

商標許可協議、融資租賃擔保協議、訴訟擔保框架協議及銀行擔保協議按有利於本集團的條款訂立，而參考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比率均低於0.1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商標許可協議、融資租賃擔保協議、訴訟擔保框架協議及銀行擔保協議合資格作為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審閱二零一七／一八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進行核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核證服務，故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制訂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原則的企業管治程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其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有關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在香港上環文咸東街35-45B號J Plus大廈2樓舉行。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連同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即「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及發送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本公司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提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進行登記。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小青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謝小青先生及姚峰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利俞璉女士、孫昌宇先生及黃悅怡女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段昌峰先生、聶勇先生及鄒林女士。